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30 在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 4 名，所持（代理）股份 214,462,1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43.95%，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吴建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095,279,475.94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2.12%。实现利润总额 281,685,208.77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7.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678,821.61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83%。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87,9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 73,197,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徐冠巨先生、徐观宝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2,254,4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一年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25 亿元的综合授信。自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股东大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214,462,1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 为本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 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同意 214,462,14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董事应天根先生请求辞去董事及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 拟增补徐观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其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 同意 214,462,14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公司监事徐观宝先生请求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拟增补应天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其任期与公司其他监事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 同意 214,462,14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公司独立董事何圣东先生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 2013 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方怀宇律师、马浩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认为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3 日